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07日至2025年02月06日止。

第 7945651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6月2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李文蕾

地 址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柳青街道西南坊村1407号

代理机构 杭州陶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餐厅；食物装饰；流动饮食供应；茶馆；餐馆信息服务；果汁吧；冰淇淋店（店内食用）；食品装饰；有关备餐的顾问服务；提供网络预订餐饮服务的餐厅